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廖俊雄先生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18年12月21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审议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政府部门未对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以下简称“本报告书”）所述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任何意见，对本报告书的内容不负有任何责任，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一、征集人声明

本人廖俊雄作为征集人，按照《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就本公司拟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征集股东委托投票权而制作并签署本报告书。征集人保证本征集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单独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活动。

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行动以无偿方式公开进行，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或网站上公告，未有擅自发布信息的行为。本次征集行动完全基于征集人作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职责，所发布信息未有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征集人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已获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同意。本征集报告书的履行不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公司内部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产生冲突。

二、公司基本情况及本次征集事项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002842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启丰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盛意

公司联系地址：广东省潮州市湘桥区官塘镇庵头工业区

公司邮政编码：515633

公司电话：0768-6972888

公司传真：0768-6303998

公司互联网网址：www.xl-tungsten.com

公司电子信箱：stock@xl-tungsten.com

2、征集事项：

由征集人针对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审议的以下议案向公司股东征集投票权：

(1)《关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3、本委托投票权征集报告书签署日期：2018 年 12 月 5 日。

三、本次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相关文件。

四、征集人基本情况

1、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廖俊雄先生，其基本情况如下：

廖俊雄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8年11月出生，中央广播电视大学法学本科毕业，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潮州市潮安县第五届第六届政协委员、潮州市第十一届第十二届人大代表及人大预算委员会委员、潮州市光电器件厂主办会计、潮安县社会劳动保险公司主办会计、潮安会计师事务所所长、潮州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所长。现任潮州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注册会计师及党支部书记。现担任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

2、征集人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3、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五、征集人对征集事项的投票

征集人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2018年12月5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对《关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六、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方案，其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截止2018年12月1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自2018年12月18日至2018年12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7:00）。

（三）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

权征集行动。

（四）征集程序和步骤

第一步：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其应按本报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第二步：委托投票股东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证券部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由公司证券部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票账户卡；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票账户卡；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第三步：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第二步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报告书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收到时间以公司证券部收到时间为准。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邮寄地址：广东省潮州市湘桥区官塘镇庵头工业区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收件人：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电话：0768-6972888-8068

传真：0768-6303998

邮政编码：515633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第四步：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将对法人股东和个人股东提交的前述所列示的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审核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将由见证律师提交

征集人。

（五）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 1、已按本报告书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 3、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六）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以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

（七）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八）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记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赞成、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征集人有权对该事项进行投票。

征集人：廖俊雄

2018年12月5日

附件：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股权激励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廖俊雄先生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一般表决说明：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在议案后的所选项对应的括号内划表决票中，请在“赞成”、“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每一议案限选一项，多选、不填写或使用其它符号的，受托人有权对该议案进行投票，视同弃权统计。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联系方式：

：

授权委托书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